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斯米克

公告编号：2007-020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2008年度银行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7年1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2008年度银行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2008年度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额度拟定为20,000万元人民币：为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为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提供1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提请股东大会自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超出上述额度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才能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年2月10日

注册资本：2,7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李慈雄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2099号

企业性质：中外合资企业

经营范围：生产中、高档陶瓷无釉玻化石。高性能功能陶瓷产品，销售自产产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为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持有该公司74.26%的股权。

财务数据：截止2007年11月30日，总资产为 217,401,003.56元，负债为40,082,840.17元，股东权益为177,318,163.39元。资产负债率为18.44%。2007年1-11月主营业务收入138,021,746.39元，净利润 7,137,208.55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慈雄

住所：江西省丰城市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生产及销售陶瓷产品

企业性质：中外合资企业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为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财务数据：截止2007年11月30日，总资产为155,849,433.56元，负债为6,049,433.56元，股东权益为149,800,000.00元。资产负债率为3.88%。公司尚处于建设期，2007年1-11月主营业务收入为0，净利润为-200,000.00元（系教育捐赠款）。（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主要内容由公司及其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与贷款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两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筹措资金，保证其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产优良，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担保风险比较小。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担保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从有利于公司经营与有效控制风险的角度出发，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做了符合实际情况的规定，担保事项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我们同意上述担保。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作为公司的保荐人，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拟进行的此次担保行为无异议，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作为公司的保荐人，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事项予以了充分关注，经核查，认为此次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上述两家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两家控股子公司筹措资金和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方为公司的两家控股子公司，两家控股子公司资产优良、偿债能力较强，担保风险较小。上述担保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截至目前，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担保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拟进行的此次担保行为无异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0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00 万美元（折合 1,479.94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 2006 年度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